

同意用地结案书

穗国土规规划用结字（2018）46号

用地单位名称	广州市土地开发中心		
建设项目名称	政府储备用地		
批准用地机关	广东省人民政府		
批准用地文号	《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广州市2011年度第二十七批次城市建设用地实施方案的批复》（粤府土审（02）（2018）66号）、《关于配合办理批后实施手续的通知》（穗天国规建用通字（2018）7号）		
规划许可文号	穗规地证字（1998）第496号		
用地面积	6391.34平方米	用地方案号	2017KJ1060030013
土地所有权性质	国有	土地用途	政府储备用地
土地座落	广园东路以北、广深高速以南、环城高速以西		
备注	该用地的图号：D2511、D2512、D2516、D2517		
<p>1. 依据《市国土房管局关于进一步完善和整合用地结案工作的补充通知》（穗国房字[2014]865号）办理。</p> <p>2. 根据土地勘测定界技术报告书（用地方案号：2017KJ1060030013）、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政府关于天河区2017年度第五批次城市建设用地国有土地权属情况的说明，目前显示无权属主体。</p> <p>3. 广州市土地开发中心承诺（穗土开函[2018]1251号）：若今后该地块出现第三方主张权益的，由该中心负责协调处理并完善相关补偿事宜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广州市天河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2018年11月26日</p>			
抄送：市国土规划委土地利用管理处、地籍管理处。			